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
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实施方案

填报单位：富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填报日期：2026年3月13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政策背景	1
(二) 项目背景	3
(三) 项目概况	4
(四) 项目主管部门	5
(五) 立项和建设的相关批复文件	10
(六) 项目开工和建设时间	10
(七) 合法性审核的律师事务所	11
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11
(一) 经济效益分析	11
(二) 社会效益分析	12
三、绩效目标及指标	12
(一) 事前绩效评估	12
(二) 绩效目标的设定	20
(三) 绩效监控和评价	21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21
(一) 编制依据	21
(二) 项目总投资估算	23
(三) 项目融资计划	26
(四) 建设期资金平衡方案	27
五、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27
(一) 项目运作模式	27
(二) 项目运营收益	29
(三) 财务费用	31
(四) 项目运营成本	31
(五) 相关税费	34
(六) 资金平衡测算	34
(七) 会计报表	39
(八) 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评估意见	42
六、项目压力测试与评价	43
(一) 压力测试	43
(二) 总体评价	43
七、项目风险提示	44
(一) 影响项目风险因素	44
(二) 潜在风险应对措施	46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 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实施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精神，按照《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号）文件，结合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阿勒泰地区富蕴县“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情况，特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背景

国发〔2024〕7号《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加快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围绕建设新型城镇化，结合推进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以住宅电梯、供水、供热、供气、污水处理、环卫、城市生命线工程、安防等为重点，分类推进更新改造。加快更新不符合现行产品标准、安全风险高的老旧住宅电梯。推进各地自来水厂及加压调蓄供水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有序推进供热计量改造，持续推进供热设施设备更新改造。以外墙保温、门窗、供热装置等为重点，推进存量建筑节能改造。持续实施

燃气等老化管道更新改造。加快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设备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地下管网、桥梁隧道、窨井盖等城市生命线工程配套物联智能感知设备建设。加快重点公共区域和道路视频监控等安防设备改造。

建城规〔2024〕2号《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供水设施设备更新。按照《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GB55026）、《城市供水系统反恐怖防范要求》（GA1809）、《二次供水设施卫生规范》（GB17051）等要求，更新改造存在影响水质达标、老旧破损、国家明令淘汰、能耗高、运行效率低等问题的自来水厂内及居民小区二次供水（加压调蓄）设施设备。自来水厂内设备包括水泵、电气设备、加药设备、检测及自控设备、闸阀及各类专用机械设备等；居民小区二次供水（加压调蓄）设备包括成套设备、水箱、水泵及附属设施设备、自控设备、安全防范设备等。

建办城〔2022〕41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综合司关于加强城市供水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新建供水管网要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规范规划建设，采用先进适用、质量可靠、符合卫生规范的供水管材和施工工艺，严禁使用国家已明令禁止使用的水泥管道、石棉管道、无防腐内衬的灰口铸铁管道等，确保建设质量。编制本地区供水管道老化更新改造方案，对影响供水水质、妨害供水安全、漏损严重的劣质管材管道，运行年限满30年、存在安全隐患的其他管道，应结合燃气等老旧

地下管线改造、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和“一户一表”改造等，加快更新改造。实施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持续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进一步提升供水管网管理水平，通过分区计量、压力调控、优化调度、智能化管理等措施，实现供水管网系统的安全、低耗、节能运行，满足用户的水量、水压、水质要求。

发改规划〔2022〕960号《“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推进管网更新改造和地下管廊建设。全面推进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重点改造城市及县城不符合标准规范、存在安全隐患的燃气管道、燃气场站、居民户内设施及监测设施。统筹推进城市及县城供排水、供热等其他管道老化更新改造。指导各地在城市老旧管网更新改造等工作中因地制宜协同推进管廊建设，在城市新区根据功能需求积极发展干、支线管廊，合理布局管廊系统，统筹各类管线敷设。加快明确入廊收费政策，多措并举解决投融资受阻问题。做好统筹协调，优化项目空间布局，合理安排建设时序，避免反复开挖。健全市政公用设施常态化管护机制，确保设施运行稳定安全。

（二）项目背景

县城老旧小区区域长久以来在各方面得到较好较快的发展，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老旧小区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愈来愈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社会民生对美好生活向往需求，由于小区建设年限长，受技术、财力和材料发展的限

制，小区内给排水设施等建设方面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如小区存在室外给排水管网管径偏小，管网老化、堵塞，检查井破损等问题，已经影响到居民的日常生活，为满足人民群众基本的居住环境和生活需求，富蕴县额尔齐斯水务运营有限公司计划实施富蕴县城乡供水建设项目二标段，改善县城老旧小区内给排水设施。

国家和地方各项法规政策的出台，为本项目的建设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契机，应该抓住机遇，改建这一“化害为利、造福人民、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德政工程。

（三）项目概况

1.项目投向领域

市政建设领域

2.项目功能定位

项目的实施可从根本上提升富蕴县基础设施水平，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具有较高的实施价值，通过本次项目实施改善富蕴县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提高城市运行效率。

3.参与主体

富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项目名称

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5.项目区位

富蕴县

6.建设内容

县城小区内改造老旧供水管网 2 公里,排水管网 1 公里;氧化塘清淤修缮; 采购漏损控制装置 2 万套及其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7.建设期限

2 年

8.运营周期

8 年

9.项目性质

改扩建

(四) 项目主管部门

1.项目主管部门名称: 富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单位地址: 阿勒泰地区富蕴县文化东路

3.主要职责:

充分考虑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成本等因素,做好本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评估; 配合做好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时方案的编制、专业报告出具、信息披露等各项准备工作, 落实发行和管理项目收益专项债券的各项配套管理办法、标准和规定等文件; 严格履行项目建设、运营和维护责任, 确保项目如期建设、如期投入运营, 早日实现持续稳定的收益; 监

督指导建设运营主体规范使用本专项债券资金，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资金进行严肃处理和责任追究；配合做好债券对应项目形成资产的登记管理工作，做好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确保项目资产独立性和确认资产权益归属，严禁专项债券对应资产和权益用于为融资平台公司等企业提供担保和抵押，不得擅自将项目资产进行转移和划转企业；合理控制本项目资产权益取得节奏，并根据国家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做好对应的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配合做好项目跟踪评级工作，依法依规做好项目信息公开等工作。其他主要职责如下：

贯彻中省市住房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城市管理、建筑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管理、房地产业管理、人民防空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县住房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城市管理、建筑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管理、房地产业管理、人民防空等方面的政策规定、实施办法及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有关城乡建设与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起草工作；负责本系统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相关工作。

负责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拟定全县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组织实施工作，监督管理全县城市房屋征收、旧城改造、城市棚户区改造等工作；承担县

本级租赁型保障房、公租房的分配入住、租金收缴、房屋维修、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监督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确保资金的有效使用和安全；负责保障性住房信息系统建设。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服务企业、房屋中介机构（房产评估、房产测绘、房产交易中介等）监督管理，推行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负责房屋交易网签备案、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存量房屋交易审核、公有住房出售、房屋租赁登记、房屋测绘、房屋面积核定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查处房地产市场违法案件；负责城市房屋安全技术鉴定的组织管理，制订房屋安全技术规范管理制度和对危旧房屋的安全检查工作。

拟定村庄和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镇、村各类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推进全县重点镇、集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

负责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行为和建设工程招投标、造价、监理、质量安全、消防设计审查和建设行业劳保统筹等相关工作，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招投标交易监管工作，负责建筑行业有关企业及从业人员资质资格管理和县本级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等相关工作；负责本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工作，承担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计审查

和管理工作。

负责全县墙体材料革新推广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编制实施新型墙体材料和建筑节能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县本级规划许可项目的建筑节能专项审查、备案、核验等工作，负责全县新型墙体材料和节能建筑的认定初审，以及建筑科技推广和绿色建筑申报工作。

行使城市管理领域涉及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户外广告、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相关行政执法职能；负责城区道路、广场等市政公用设施临时占用或开挖的日常监管工作；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城市空间占用等方面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建筑物料处置运输管理、餐厨垃圾处置管理和执法处置工作。

指导城市道路、公园、城镇燃气、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日常维护、运营管理，负责城区污水处理、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等工作；负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许可、燃气经营许可和新（改、扩）建城镇燃气工程核准的相关管理工作。

负责贯彻执行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和政策，编制人民防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会同相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依法对城市重要经济目标的防护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制定城市防空防灾预案，组织管理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承担县域内防空警报设施建设、维护

和日常管理；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管理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战时负责组织开展城市防空袭斗争，组织人防专业队和群众消除空袭后果。

拟定城市建设中长期建设计划和年度建设计划；负责组织实施重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城市建设投资开发管理，对城建工程建设全过程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按政策规定收缴城市建设配套费等建设费用；拟定城市建设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和资金划拨计划，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承担全县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处理工程建设中出现的重大质量、安全问题和事故。

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和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管理工作；做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招商引资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承担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本行业本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4.在专项债券管理中的职责

充分考虑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成本等因素，做好本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评估；配合做好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时方案的编制、专业报告出具、信息披露等各项准备工作，落实发行和管理项目收益专项债券的各项配套管理办法、标准和

规定等文件；严格履行项目建设、运营和维护责任，确保项目如期建设、如期投入运营，早日实现持续稳定的收益；监督指导建设运营主体规范使用本专项债券资金，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资金进行严肃处理和责任追究；配合做好债券对应项目形成资产的登记管理工作，做好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确保项目资产独立性和确认资产权益归属，严禁专项债券对应资产和权益用于为融资平台公司等企业提供担保和抵押，不得擅自将项目资产进行转移和划转企业；合理控制本项目资产权益取得节奏，并根据国家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做好对应的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配合做好项目跟踪评级工作，依法依规做好项目信息公开等工作。

（五）立项和建设的相关批复文件

根据《关于对<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概算）>的批复》（富发改基字〔2025〕164号），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正式立项。

（六）项目开工和建设时间

建设年限为2年，预计开工时间2026年4月、竣工时间2027年10月。

（七）合法性审核的律师事务所

本项目由新疆百丰恒瑞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新疆百丰恒瑞律师事务所现持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换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16000000MD01763961），负责人桑云，批准日期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地址位于乌市南湖东路北五巷 88 号佰苑珠峰大厦 2、3 楼的邮政编码为 830063。新疆百丰恒瑞律师事务所已通过历年考核备案；经办律师均具备律师执业资格，且已通过历年考核备案，具有签署本法律意见书的资格。

该所已通过历年考核备案；经办律师均具有律师执业资格，且已通过历年考核备案，具有签署本法律意见书的资格。

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分析

城市基础设施，保障着城市的可持续发展。近年来，我国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城市人口比例持续提升，与此同时，城市基础设施也得到了相应的改善与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是现代城市不可缺少的重要措施，对城市经济发展具有全局性、现代性影响的基础产业。只有对城市基础设施系统进行合理、有效的规划、建设、维修养护和有效控制，才能够发挥城市基础设施系统的功能，保障城市生产、生活等各项

经济活动的正常进行。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是保证人体健康的重要保障体系，是维护和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的重要手段。

本项目考虑营业收入主要为供排水收益。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项目运营总收入为 4,285.75 万元，项目运营成本为 841.64 万元，税费总额 101.27 万元，融资费用 2.26 万元，则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项目运营净收益为 3,340.58 万元，项目可偿债收益可以覆盖总债务融资本息。

（二）社会效益分析

富蕴县境内供排水设施存在老化、锈蚀乃至损坏等情况，对民众日常生活造成了不便。供排水管网的改造整治工作，将有助于改善城市容貌环境与居民生活环境，关乎富蕴县相关群众的切实利益，人民群众对该项目建设抱有较高期望。此项目的实施，既能带动社会投资、促进居民消费、扩大社会就业，又能推动社会公共服务发展、强化社会管理、推进平安社会建设。

三、绩效目标及指标

（一）事前绩效评估

本单位对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详见《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十四五”规划提出了建设新型城镇化的重大任务，加快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进程，贯彻城乡统筹、布局合理、特色突出的原则，以做美老城、做优新城、做大多镇场为目标，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推进城市要素合理配置，促进城乡统筹，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富蕴县城。加强市政设施建设，是建设新型城镇化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改善人居环境需要解决的迫切问题。

城市形象是人们对城市整体化的精神与风貌的一种感知，是城市一种形象表现，一个成功的城市品牌是作用于城市外部的一种向心力，能够使人们期望这个城市生活带给他们更大的精神享受和物质利益以及更好的发展机遇，供水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工作的实施将改善项目区的生产生活条件，是丰富和提升富蕴县城市品牌形象的重要渠道，同时，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富蕴县境内供排水设施存在老化、锈蚀乃至损坏等情况，对民众日常生活造成了不便。供排水管网的改造整治工作，将有助于改善城市容貌环境与居民生活环境，关乎富蕴县相关群众的切实利益，人民群众对该项目建设抱有较高期望。此项目的实施，既能带动社会投资、促进居民消费、扩大社会就业，又能推动社会公共服务发展、强化社会管理、推进平安社会建设。

因此，该项目的建设，其社会效益十分显著。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城市基础设施，保障着城市的可持续发展。近年来，我国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城市人口比例持续提升，与此同时，城市基础设施也得到了相应的改善与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是现代城市不可缺少的重要措施，对城市经济发展具有全局性、现代性影响的基础产业。只有对城市基础设施系统进行合理、有效的规划、建设、维修养护和有效控制，才能够发挥城市基础设施系统的功能，保障城市生产、生活等各项经济活动的正常进行。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是保证人体健康的重要保障体系，是维护和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的重要手段。

因此，本项目具有较好的收益性。

二.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1、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根据富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对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概算）的批复》（富发改基字〔2025〕164号），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正式立项。

2、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是政府投资项目，处于期前阶段。项目已经取得项目立项批复等前期资料，项目建设投资手续较完备。

本项目获得了广泛支持及不同利益群体的积极参与，在

资金、组织、基础设施保障、人力、技术等方面均具备开工条件，项目成熟度较高。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项目投资 2500 万元，根据债券发行计划，本项目 2026 年发行专项债券 2000 万元，同时财政配套 500 万元。

债券利率暂按 3.2%/年，10 年期，债券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后一次偿还本金，发行费为债券发行金额的 0.113%（融资额的 1.13‰：发行费率 1‰、登记托管费 0.08‰、兑付服务费 0.05‰）。

本项目属于社会事业，项目类别属于政府专项债券支持的领域之一，债券发行主体，申请资金规模都符合政策要求。项目资金来源为专项债券资金、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都符合国家相关法规政策要求，资金来源合规。项目已经取得项目立项批复等前期资料。本项目正在施工，项目单位自有资金具备投入可行性。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1、收入来源及测算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总额为 4,285.75 万元。

详见本方案运营收益章节。

2、经营成本情况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总经营成本费用为 841.64 万元。

详见本方案运营支出章节。

3、税费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税费总额为 101.27 万元。

详见本方案相关税费章节。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本次申请的专项债券资金需求与绩效目标匹配，项目建设资金、运营成本费用均细化编制，资金需求明确。项目收益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 1.27 倍，符合专项债申请相关政策要求，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1、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

本项目采用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及财政配套方式。项目总投资为 2500 万元，其中：申请专项债资金为 2000 万元，占 80%；其余 500 万元资金为财政配套，占 20%。

根据对项目的运营分析，本项目各年的现金流可以覆盖还本付息，偿债计划是可行的。

2、偿债风险点

（1）资金供应风险：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资金不落实，导致建设工期延长，工程造价上升，使原定投资效益目标难以实现的可能性。为防范资金供应风险，必须认真做好资金来源可靠性分析。

（2）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导致资金成本上升，给项目造成损失的可能性。为防范利率风险，应对未来利率的走势进行分析，以确定采用浮动利率还是固定利率。

七.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组，通过资料分析、访谈等方法了解到：该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所需数据均结合本县实际需要及国家和上级文件要求，最终确定绩效目标。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组从目标匹配性、时效性、可实现性、可考核性、具体性五个方面原则对该绩效目标进行了分析。分析结果为：绩效目标制定总体良好，产出、效果内容完整，能够提出符合该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指标。

从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可以看出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具体明确，不仅有总体目标还有与之相对应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中的数量指标都是可以量化的。

八.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1.项目风险

（1）延期和误工的风险

受地域区域与当地气候及人文环境的影响，加上项目实施过程复杂、施工周期较长，因此，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设计文件不能按时提供或发生变更，工程款不能及时到位，设备、材料供应不及时等情况，从而导致工程进度无法按合同进行，存在不能提交设计成果或者不能按期建成交付的风险。

（2）项目质量风险

本项目在可研、设计阶段完全按照国家、行业主管部门和信息产业部颁布的有关质量管理规程、标准和验收规程进

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遵循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以及国家《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等规章制度的基本要求，确保系统的建设质量。由于项目持续时间长、涉及专业较多，现场环境复杂，同时存在技术及管理、产品方面的风险，导致项目质量与设计存在不符的风险。

2.风险规避防范措施

（1）项目施工过程中，首先要制定先进的、经济合理的施工方案，以达到缩短工期、提高质量、降低成本的目的。施工方案的优化选择是施工企业降低成本的主要途径之一，制定施工方案要以合同工期为依据，结合施工项目规模、性质、复杂程度、施工现场条件等因素综合考虑。可同时制定几个施工方案，相互比较，从中优选最合理、最经济的一个。其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实行全面成本控制，按照所选定的施工方案，严格按照成本计划实施和控制。对构成生产资料费用的材料、人工、机械施工现场管理费用分不同情况，采取不同措施加以控制。

（2）质量风险防范。在整个工程施工过程中，施工管理和施工操作都要按程序标准、合理、科学地组织施工，确保不出现质量问题，达到质量目标。同时要注意避免因安全事故导致工程质量问题，分派专门人员对施工现场进行巡逻，若发现有事故发生或有事故隐患存在，应迅速、准确地

向项目责任人汇报，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维持交通秩序，等待指令。还要在各入口设立路况警示牌，口头提示过往车辆司机注意。暴风雨天气，要尽量避免施工，把易出现事故的区域划分出来，设置屏障。如若进行施工，要派人时刻警惕，在事故发生前安全转移。

（二）绩效目标的设定

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预算单位			富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债券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2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的实施可从根本上提升富蕴县基础设施水平，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具有较高的实施价值，通过本次项目实施改善富蕴县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提高城市运行效率。2026 年计划完成主体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DN300 双壁波纹管排水管道（ ）	≥1000 米
			供水阀门井（座）	≥15 座
			排水检查井（座）	≥28 座
			漏损控制装置（套）	=1 套
			氧化塘清淤修缮（平方米）	≥144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方资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2025 年 5 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7 年 4 月
		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万元）	≤2083.49 万元
			其他工程费用（万元）	≤189.23 万元
			债券资金投资数（万元）	≤200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公共事业收入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县城供排水效率	显著提升
			提高项目所在地社会和谐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区域可持续发展能力	长期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各职能部门间满意度	≧90%

（三）绩效监控和评价

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财预〔2018〕158号）、《关于印发〈自治区政府债务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9〕80号）等文件，对项目进行绩效监控和评价。一是在债券发行的2个月内进行一次绩效监控，对绩效目标偏离值超过20%的指标立即进行整改，同时监控及整改结果经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后报财政部门。二是在每年年末，对项目实施绩效自评，形成自评报告，按照绩效评级规定程序报同级财政部门。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 1.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建设和造价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程；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GB/T51095-2015）；
- 3.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中咨公司关于印发经济评估方法的通知》（咨经〔1998〕11号）；
- 4.《2020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
- 5.《2020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

6. 《2020 版通用安装工程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补充消耗量定额》；
7. 《2020 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 2022 年阿勒泰地区单位估价表》；
9. 《通用安装工程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补充消耗量定额 2022 阿勒泰地区单位估价表》；
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 2022 年阿勒泰地区单位估价表》；
11.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12. 《建筑工程投资估算指标》；
13. 《富蕴县 2025 年 8 月份建设工程综合价格信息》。
14. 当年已完成类似工程造价指标、材料及构配件预算价格、工程费用定额和有关费用规定的文件；
15. 人工、设备及材料、机械台班价格执行当地造价部门公布的信息价，不足部分参考市场价；
16. 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二）项目总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2500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2083.49 万元,第二部分其他工程费用 189.23 万元,预备费 227.28 万元。

工程总投资预算为 2500 万元,其中: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共 2000 万元,占 80%; 500 万元缺口部分通过县级财政配套解决,占 20%。

2026 年计划投资 2000 万元,2027 年计划投资 500 万元。

本项目可研、批复等前期工作已完成,于 2026 年 4 月动工。

建设项目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费用及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造价（元）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1	DN200 聚乙烯 PE 供水管道	9.41	4.03			13.44	米	320	420
2	DN150 聚乙烯 PE 供水管道	27.44	11.76			39.20	米	1120	350
3	DN100 聚乙烯 PE 供水管道	12.15	5.21			17.36	米	560	310
4	DN300 双壁波纹管排水管道	32.20	13.80			46.00	米	1000	460
5	供水阀门井	8.72	3.74			12.45	座	15	8300
6	排水检查井	13.33	5.71			19.04	座	28	6800
7	漏损控制装置		222.00	1258.00		1480.00	套	20000	740
8	氧化塘清淤修缮	302.40	129.60			432.00	平方米	14400	300
9	路面恢复	16.80	7.20			24.00	平方米	1000	240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422.44	403.05	1258.00		2083.49			
二	第二部分：其他工程费用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4.31	24.31			
2	工程监理费				51.14	51.14			

序号	工程费用及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造价（元）
3	可研编制费				11.47	11.47			
4	工程勘察费				16.67	16.67			
5	工程设计费				49.83	49.83			
6	环评报告编制和评估费				20.83	20.83			
7	水土保持费				4.56	4.56			
8	招投标代理费				10.42	10.42			0.50%
	第二部分其他工程费用小计				189.23	189.23			
三	基本预备费				227.28	227.28			10%
四	工程总投资	422.44	403.05	1258.00	416.51	2500.00			

（三）项目融资计划

根据本项目债券发行计划，2026 年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000 万元，500 万元缺口部分通过地方财政配套解决。债券利率暂按 3.2%/年，10 年期，债券按半年支付利息，到期后一次偿还本金，发行费为债券发行金额的 0.113%（融资额的 1.13‰：发行费率 1‰、登记托管费 0.08‰、兑付服务费 0.05‰）。

本次申请政府专项债券 2000 万元。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并严格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进行债券的投后管理，切实做好保护投资人的工作：

各地应当将本地区专项债券发行安排、信用评级、信息披露、承销团组建、发行兑付等有关规定及时报财政部备案。专项债券发行兑付过程中出现重大事项应当及时向财政部报告。专项债券每次发行工作完成后，应当在 15 个工作日内将债券发行情况向财政部及财政部驻当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报告；全年发行工作完成后，应当在 20 个工作日内将年度发行情况向财政部及财政部驻当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报告。

（四）建设期资金平衡方案

建设期为 2 年，自 2025 年 4 月至 2027 年 10 月。

-2026 年投资 2000 万元，计划于 2026 年取得专项债券资金 2000 万元。

2027 年投资 500 万元，建设资金由县级财政配套解决。

同时财政部门于 2026 年-2027 年度配套 130.26 万元用于支付建设期利息及融资费用。

建设期融资可以达到平衡，足以支撑项目建设。

五、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一）项目运作模式

1.项目管理

项目主体：富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运营模式：项目建成后，富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该项目整体移交县属企业进行运营。

（1）组织管理原则

项目劳动组织与管理机构的设置是否先进、科学合理，将直接影响项目的效益，因此要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合理确定项目的组织机构。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主管单位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安排专职领导负责项目实施。领导小组下设项目实施办公室，统一负责该项目的组织、指导协调和日常工作。

（2）组织管理的职责

为强化对项目的控制与统一管理，保障决策的科学性、前瞻性和权威性，为保质保量按时完成该项目，该项目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实行严格的追究制度，项目坚持按项目设计，按设计施工，按标准检查验收的原则，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管理办公室设置专门的工程技术指导和质量监督机构，配备专职人员，全面推行工程建设责任制、项目法人责任制、工程方式招标投标制。项目实施单位将成立该建设项目的领导小组，负责对该建设项目的领导，并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该项目的组织、论证、实施等具体操作。

2.资金筹措计划和保障措施

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落实项目建设所需的各项资金。积极争取各方面对工程建设的资金投入。在用好、管好中央预算内资金的同时，积极筹措项目内部设备、设施所需配套资金，制定切实可行的资金筹措方案，保证项目能够如期完成。

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密切关注市场建筑材料的价格变化情况，推行工程量清单计价，将工程招标放在建筑材料市场价格较低的时间，降低工程建设费用。

在建设中还应加强项目财务收支管理，节约财务支出，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要求工程监理人员对施工过程的工程量计量、结算进行全过程监控，及

时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及时调整相应的工程费用，保证工程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二）项目运营收益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益总额为 4,285.75 万元。

本项目收益来源为供排水收入。达产率运营第一年 90%，后期达产率 100%。

1、项目建成后，每年可提供 350 万 m^3 居民饮用水。水价为 0.75 元/ m^3 ，则达产年供水收入为 262.5 万元/年。

2、项目建成后，每年的排污量约为供水量的 80%，即 280 万 m^3 。水价为 1 元/ m^3 ，则达产年排水收入为 280 万元/年。

详见后附的收入及税金表。

收入及税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1-2	3	4	5	6	7	8	9	10
1	营业收入	4285.75		488.25	542.5	542.5	542.5	542.5	542.5	542.5	542.5
1.1	供水收入			236.25	262.5	262.5	262.5	262.5	262.5	262.5	262.5
	年供水量（万 m3）	2765		315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单价（元/m3）			0.75	0.75	0.75	0.75	0.75	0.75	0.75	0.75
1.2	排水收入			252	280	280	280	280	280	280	280
	年排水量（万 m3）			252	280	280	280	280	280	280	280
	单价（元/m3）			1	1	1	1	1	1	1	1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9		2.33	2.58	2.58	2.58	2.58	2.58	2.58	2.58
2.1	营业税	0									
2.2	消费税	0									
2.3	城市维护建设税（5%）	11.85		1.35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2.4	教育费附加（3%）	7.11		0.81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3	增值税	237		27.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1	销项税额（9%）	248.85		28.35	31.5	31.5	31.5	31.5	31.5	31.5	31.5
3.2	进项税额	11.85		1.35	1.5	1.5	1.5	1.5	1.5	1.5	1.5
5	所得税	112.76		11.96	14.4	14.4	14.4	14.4	14.4	14.4	14.4
6	税费总额	101.27		14.12	16.8	16.8	16.8	16.8	16.8	16.8	16.8

（三）财务费用

债券存续期内，对应财务费用总额为 642.26 万元，其中：
利息支出 640.00 万元，融资费用 2.26 万元。

项目	利息			融资费用			合计
	小计	一期	二期	小计	一期	二期	
		3.2%	3.2%		0.113%	0.113%	
2026	64.00	64.00		2.26	2.26		66.26
2027	64.00	64.00	-	-		-	64.00
2028	64.00	64.00	-	-			64.00
2029	64.00	64.00	-	-			64.00
2030	64.00	64.00	-	-			64.00
2031	64.00	64.00	-	-			64.00
2032	64.00	64.00	-	-			64.00
2033	64.00	64.00	-	-			64.00
2034	64.00	64.00	-	-			64.00
2035	64.00	64.00	-	-			64.00
合计	640.00	640.00	-	2.26	2.26	-	642.26

（四）项目运营成本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总经营成本费用为 841.64 万元。

1、物料消耗（含药剂费）

物料消耗（含药剂费）按收入的 20% 预计本项目费用，
约 52.50 万元/年。

2、工资

本项新增工作人员 3 人，按照当地工资标准，按照人均
60000 元/年用工成本计算，年工资 18 万元。

3、修理费

为保持固定资产的正常运转和使用，充分发挥其使用效能，对其进行必要修理所发生的费用，按总投资的 1.2% 计算，
平均每年 30 万元计算。

4、其它费用

其他费用按收入的 1%计算，每年 5.43 元。

5、折旧费

本项目按 15 年折旧，残值率为 5%计算，则年折旧 158.33 万元。

6、年经营成本

达产年经营成本费用每年 105.93 万元。

成本费用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年份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合计
		1-2	3	4	5	6	7	8	9	10	
1	物料消耗（含药剂费）		47.25	52.50	52.50	52.50	52.50	52.50	52.50	52.50	414.75
2	职工薪酬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44
3	修理费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240
4	其它费用		4.88	5.43	5.43	5.43	5.43	5.43	5.43	5.43	42.89
5	经营成本		100.1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841.64
6	折旧费		158.33	158.33	158.33	158.33	158.33	158.33	158.33	158.33	1266.67
7	摊销费		0	0	0	0	0	0	0	0	0
8	利息支出		64	64	64	64	64	64	64	64	512
8.1	流动资金		64	64	64	64	64	64	64	64	512
8.2	固定资产										0
9	总成本费用		386.46	392.26	392.26	392.26	392.26	392.26	392.26	392.26	3132.31

（五）相关税费

本项目增值税 9%，附加税为应交增值税的 10%，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税费总额为 101.27 万元。详见收入及税金明细表。

（六）资金平衡测算

1.项目可偿债收益情况

$$\begin{aligned}\text{项目可偿债净收益} &= \text{项目可偿债收入} - \text{经营成本} - \text{税金及附加} \\ &= 4,285.75 \text{ 万元} - 841.64 \text{ 万元} - 101.27 \text{ 万元} - 2.26 \text{ 万元} \\ &= 3,340.58 \text{ 万元}\end{aligned}$$

2.分年度还本付息情况

在债券存续期内，共支付利息 640.00 万元，债券到期支付债券本金 2000 万元。

分年度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1	期初借款余额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1	一期专项债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2	二期专项债		-	-	-	-	-	-	-	-	-	
2	当年借款	2,000.00	-	-	-	-	-	-	-	-	-	2,000.00
2.1	一期专项债	2,000.00	-									2,000.00
2.2	二期专项债		-	-								-
3	当年应计利息费用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0
3.1	计入投资（建设期利息）	64.00	64.00									128.00
3.2	计入财务费用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512.00
4	当年还本付息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2,064.00	2,640.00
4.1	当年还本	-	-	-	-	-	-	-	-	-	2,000.00	2,000.00
4.1.1	一期专项债										2,000.00	2,000.00
4.1.2	二期专项债											-
4.2	当年付息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0
4.2.1	一期专项债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0
4.2.2	二期专项债		-	-	-	-	-	-	-	-	-	-
5	期末借款余额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	
5.1	一期专项债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	
5.2	二期专项债	-	-	-	-	-	-	-	-	-	-	

3.偿债指标的计算情况

经测算，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为 1.27 倍，各项指标计算如下：

序号	名称	可偿债总收益	总投资或本息	数值
1	总投资收益率（项目可偿债总收益/总投资）	3,340.58	2,500.00	1.34
2	总债务还本付息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总收益/总债务融资本息）	3,340.58	2,640.00	1.27
3	总债务本金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总收益/总债务融资本金）	3,340.58	2,000.00	1.67
4	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专项债收益/专项债券本息）	3,340.58	2,640.00	1.27
5	专项债券本金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专项债收益/专项债券本金）	3,340.58	2,000.00	1.67
6	市场化融资本息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专项债收益/市场化融资本息）			不适用
7	市场化融资本金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专项债收益/市场化融资本金）			不适用

注：本项目无市场化融资

4.资金测算平衡情况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可偿债净收益为 3,340.58 万元，债券本息合计为 2,640.00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 1.27 倍。

债券存续期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金成本/年	专项债券存续期										合计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一	现金流入		2,066.26	564.00	488.25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6,916.01
1	财政配套资金		-	500.00	-	-							500.00
2	一期专项债资金		2,000.00										2,000.00
3	二期专项债资金	3.20%											-
4	运营收入	3.20%			488.25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4,285.75
5	其他现金流入		66.26	64.00									130.26
二	现金流出		2,066.26	564.00	174.47	182.92	182.92	182.92	182.92	182.92	182.92	2,182.92	6,085.17
1	专项债券融资费用		2.26	-	-								2.26
2.1	一期专项债本金	0.113%										2,000.00	2,000.00
2.2	一期专项债利息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0
3.1	二期专项债本金												-
3.2	二期专项债利息			-	-	-	-	-	-	-	-	-	-
4.1	运营支出：经营成本				100.1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841.64
4.2	运营支出：税费及附加				10.34	12.99	12.99	12.99	12.99	12.99	12.99	12.99	101.27
5	静态建设资金		2,000.00	500.00									2,500.00
6	其他现金流出												-
三	现金净流入		-	-	313.78	359.58	359.58	359.58	359.58	359.58	359.58	-1,640.42	830.84
四	剩余本金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	
1	剩余一期债券本金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	
2	剩余二期债券本金		-	-	-	-	-	-	-	-	-	-	
五	结余资金		-	-	313.78	673.36	1,032.94	1,392.52	1,752.10	2,111.68	2,471.26	830.84	
六	本倍覆盖倍数		1.27										

5.项目资金平衡情况的结论

- 1) 工程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2026 年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000 万元，地方财政配套 500 万元。
- 2) 项目可偿债净收益为 3,340.58 万元，对应债券存续期本息及融资费用合计为 2,640.00 万元，完全满足项目偿债需求。因此，本方案在财务上是可行的。
- 3) 项目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7 倍，说明项目的利息保证程度较高，偿债能力较好。
- 4) 社会效益明显。项目实施能有效改善富蕴县市民需求，促进富蕴县社会经济和谐发展，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七) 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货币资金	-	-	313.78	673.36	1,032.94	1,392.52	1,752.10	2,111.68	2,471.26	830.84
应收款项			9.77	10.85	10.85	10.85	10.85	10.85	10.85	10.85
存货			5.07	5.18	5.18	5.18	5.18	5.18	5.18	5.18
其他流动资产			10.52	9.85	9.85	9.85	9.85	9.85	9.85	9.85
流动资产合计	-	-	339.14	699.24	1,058.82	1,418.40	1,777.98	2,137.56	2,497.14	856.72
固定资产净值			2,471.93	2,313.60	2,155.27	1,996.94	1,838.61	1,680.28	1,521.95	1,363.62
在建工程	2,066.26	2,630.26								
其他长期资产										
长期资产合计	2,066.26	2,630.26	2,471.93	2,313.60	2,155.27	1,996.94	1,838.61	1,680.28	1,521.95	1,363.62
资产合计	2,066.26	2,630.26	2,811.07	3,012.84	3,214.09	3,415.34	3,616.59	3,817.84	4,019.09	2,220.34
短期借款										
应付款项		-	25.36	25.88	25.88	25.88	25.88	25.88	25.88	25.88
应付税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其他流动负债	-	-	25.36	25.88	25.88	25.88	25.88	25.88	25.88	25.88
流动负债合计										
应付债券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
负债合计	2,000.00	2,000.00	2,025.36	2,025.88	2,025.88	2,025.88	2,025.88	2,025.88	2,025.88	25.88
实收资本	66.26	630.26	630.26	630.26	630.26	630.26	630.26	630.26	630.26	630.26
未分配利润			155.45	356.70	557.95	759.20	960.45	1,161.70	1,362.95	1,564.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6	630.26	785.71	986.96	1,188.21	1,389.46	1,590.71	1,791.96	1,993.21	2,194.46
负债及权益合计	2,066.26	2,630.26	2,811.07	3,012.84	3,214.09	3,415.34	3,616.59	3,817.84	4,019.09	2,220.34

利润表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合计
营业收入		-	488.25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4,285.75
减：营业成本		-	253.58	258.83	258.83	258.83	258.83	258.83	258.83	258.83	2,065.39
减：税金及附加		-	2.16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18.96
减：营业费用											-
减：管理费用			4.88	5.43	5.43	5.43	5.43	5.43	5.43	5.43	85.78
营业利润	-	-	227.63	275.84	275.84	275.84	275.84	275.84	275.84	275.84	2,115.62
减：财务费用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512.00
利润总额	-	-	163.63	211.84	211.84	211.84	211.84	211.84	211.84	211.84	1,603.62
所得税			8.18	10.59	10.59	10.59	10.59	10.59	10.59	10.59	82.31
净利润			155.45	201.25	201.25	201.25	201.25	201.25	201.25	201.25	1,564.20

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 1-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合计
生产负荷（%）			9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现金流入	2,066.26	564.00	488.25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6,916.01
1.1 补贴收入											-
1.2 营业收入		-	488.25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542.50	4,285.75
1.27 财政资金	-	500.00									500.00
1.4 债券资金	2,000.00	-									2,000.00
1.5 其他	66.26	64.00	-	-							130.26
2、现金流出	2,066.26	564.00	174.47	182.92	182.92	182.92	182.92	182.92	182.92	2,182.92	6,085.17
2.1 建设投资	2,000.00	500.00									2,500.00
2.2 流动资金											-
2.3 经营成本		-	100.1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841.64
2.4 税金及附加		-	10.34	12.99	12.99	12.99	12.99	12.99	12.99	12.99	101.27
2.5 利息费用	66.26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2.26
2.6 归还本金										2,000.00	2,000.00
3、所得税前净现金流量	-	-	313.78	359.58	359.58	359.58	359.58	359.58	359.58	-1,640.42	830.84

（八）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评估意见

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出具《总体评价报告》，该报告认为本项目的收益平衡方案是可行的。

详见《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专项债券总体评价报告》。

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富蕴县供排水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可以用相对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同时，项目经营净收益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债券发行还本付息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可以满足本项目的部分资金需求，此方式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六、项目压力测试与评价

（一）压力测试

以可偿债收益为目标，选取正负 20% 区间分五级进行压力测试，

9 个节点的测试结果如下：

序号	经营净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动比例								
		-20%	-15%	-10%	-5%	0%	5%	10%	15%	20%
1	经营净收益(万元)	2,672.46	2,839.49	3,006.52	3,173.55	3,340.58	3,507.61	3,674.64	3,841.67	4,008.70
2	债券还本付息额(万元)	2,64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3	债券存续期其他融资还本付息额(万元)									
4	债券本息覆盖率	1.01	1.08	1.14	1.20	1.27	1.33	1.39	1.46	1.52

（二）总体评价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可偿债净收益作为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 $\pm 20\%$ 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仍然 ≥ 1 ，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本项目偿债能力整体状况良好，风险可控。

当然，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同时，本测试未进行背景分析，面对 2026 年宏观经济趋于平稳但下行压力依然很大，本项目后期的偿债压力有可能会有波动，但属可控范畴。

七、项目风险提示

（一）影响项目风险因素

1、社会稳定风险的表现形式及影响

社会稳定风险的形式包括社会治安、涉众经济案件、群众信访、安全生产施工等形式，全面落实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各项措施，深入开展社会不稳定因素排查化解，着力夯实维稳基础，妥善处置各类突发群体性敏感性事件，有力维护社会稳定。

正常情况下，社会稳定问题的出现的症结是发起者为了维护合法利益，表达诉求的一种方式之一，本身不会对社会造成不良的影响。

但如果演变成恶性的整体性事件，其对社会稳定的影响将是无法估量的。对工程项目建设来讲可能会分散建设精力、增加投入、延迟工期、工程停工、甚至造成破坏；对社会来讲可能会打乱居民正常生活、妨碍社会正常运转、扰乱社会治安、毁坏公司财产、影响社会稳定等。

2、社会稳定风险可能性分析

在当事方认为自身权益受到侵害情况下，反应诉求及救助渠道是一种方式，也是社会救助的一个途径，尤其当各种诉求及救助渠道不通畅的情况下，影响社会稳定的可能性就会进一步增大。

通过分析，本项目在征地、噪声、交通组织以及施工期间工程建设等方面会对当地居民、经营户、企业单位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这些影响可能会导致出现不利社会稳定的问题。

根据以往经验和调研评估过程中掌握的情况，由征地、噪声、安全文明施工等引发社会不稳定的可能性较大，由于交通拥堵造成的各种不便而引发的社会不稳定的可能性相对较小，另外在工程施工内部如劳动用工、安全保障、工资发放、工程款支付等方面如果不能做到合理、及时、规范，也可能引发社会不稳定问题。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及评价见下表

序号	风险因素	风险可能性	风险评价
1	因征地和拆迁可能造成的补偿不公	项目建成运营后应注意防范因噪声等问题要求拆迁的不稳定因素	很小
2	施工噪声和交通噪声影响周边群众	建设期、运营期均存在噪声影响，线路两边住户对此担心较多。 短期内社会稳定风险不明显，运营期如果出现噪声得不到有效治理，会有较大社会稳定风险。	一般
3	沿线住户出行交通影响	施工期间施工车辆对道路的破坏导致拥堵会引发不稳定因素。	一般
4	施工期间环境影响、安全问题及施工单位内部管理不善等问题	施工风险因素较多，既包括对外的影响，也包括施工期间对内部的不稳定因素。其中尤其要注意内部的不稳定因素可能带来的防线。	一般

同时，还应注意到社会稳定问题的发生和发展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有关措施落后于项目建设或没有按要求实施，则发生社会不稳定可能性较大，反之会较低；另外，社会稳定问题的处理也是影响社会稳定数量和程度的因素之一，处理得当，可以有效避免再次发生和事态扩大。

（二）潜在风险应对措施

为保护人民群众利益，规范工程建设、确保工程顺利实施，本项目制定了工程征地拆迁、环境保护、交通组织以及施工组织等方案。

1、征地拆迁

工程征地拆迁安置，一是要严格按照法定征迁程序进行，各项手续到位。二是要严格执行征迁政策，要维护政策的公平、公正、合理，把握好政策的平衡性、权威性。三是要积极做好群众的解释说服工作，以理服人、以情感人，做好和谐拆迁。

2、噪声治理

噪声的污染防治是一个总体工程，从最初的环境规划，到工程设计、管理、到最后的污染防治，是一个整体的防治系统，只有各个环节均做到良好的控制，施工沿线的噪声影响才可达到最低限度。为此本工程可研报告、环评报告以及工程设计提出了较为详尽的噪声环境保护施工。

3、交通组织

考虑到项目施工对交通的影响，工程制定了如下方案：施工单位加强工程车辆驾驶人员交通安全教育，施工车辆按指定线路行驶，在穿越镇区、人口密集区域要减速慢行；经过学校、市场、交通要道等人口密集区域施工单位应指派专人负责现场交通安全管理；严禁超载、超限车辆上路，对大吨位车辆进出狭小的村道，要积极采取防范和完善措施，在工程车辆经过的道路应设置符合交通技术规范的标志

牌。

合理组织工期、规范劳动用工管理、及时足额发放工程款工人工资，加强工人业余活动安排与管理；做好工程维护、安全保障、施工标示，规范作业、杜绝施工扰民。

4、会稳定问题

社会稳定问题产生根源在于工程建设过程中对群众造成的各种影响，但社会不稳定问题发生又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其表现形式也复杂多样。因此项目建设单位部门应站在全局的高度，提高对社会问题工作的重视，全面加强信访防洪和处置能力，在落实上述措施的同时，建议相关单位：

（1）通过电视、报纸、广播、网络、开通热线电话等方式加强宣传工作，宣传工程实施的意义，取得公众理解和支持；

（2）加强与周围镇区、社区的沟通与交流，倾听意见和建议，及时给予反馈，并在可能范围内尽量向他们提供方便和支持；化解群众不满情绪，引导有异议的群众采取合理合法的方式反映问题；

（3）成立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小组，确定维稳接待人员，制定工作方法，并进行必要的维稳工作培训；

（4）建立各施工标段与镇区、社区以及重点企事业单位的联系制度，加强基层的沟通与协调，将矛盾发现和化解在基层。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严格执行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有关要求，专项债券发行人对发债项目所涉及的项目收入、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等全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不得用于其他项目建设，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等与项目无关支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专项债券资金，确保专项债券的专款专用。

2、健全信息披露制度

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基本信息、财政经济运行及相关债务情况及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情况、风险揭示以及对投资者做出购买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专项债券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持续披露项目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情况以及可能影响专项债券偿还能力的重大事项等。